

楔子

黃昏夕照下，一輛馬車嘩嘩駛進都城的市集。

車內，季紹威面無表情的看著籠罩在橘紅色夕陽下的繁華街道，驀地，一間夾在兩家老店鋪的書鋪捕捉了他的目光。

他蹙眉，這裡何時開了一家書鋪？

「停車。」

馬車停下，季紹威先行下車。

「你先回去，我走一走。」

駕車的元志邦已跳下馬車，「我可以陪爺。」

「不用了。」

元志邦看著相貌俊美的主子，再想到這幾個月發生在主子身上的事，他難過的眼眶都紅了，可瞧瞧當事人，卻是一副雲淡風輕，萬事也沒放在心上的淡然模樣，讓身為心腹的他更難受。

「行了，跟著我上戰場殺敵都沒落半滴淚，別在這裡掉下男兒淚。」

元志邦長得高頭大馬，皮膚黝黑，相較於季紹威的天生貴公子樣，尊卑立現，但熟識季紹威的人都清楚，他將元志邦視為生死之交的兄弟。

元志邦努力地壓抑想哭的感覺，只敢點點頭，先行駕著馬車離去。

夜幕逐漸低垂，急著回家的路人在昏暗的路上快步疾走，但還是有不少人注意到高大挺拔的季紹威，急急地向他行禮。

說起季紹威，城裡無人不知無人不曉，年方二十四，相貌俊秀儒雅，卻是一個運籌帷幄，征戰無數的將軍，因出生將門世家，十六歲就上戰場，二十歲就當上將軍，在戰場上對敵狠辣，迅速掌控局勢，是最受皇上倚重的軍務大臣。

面對眾人行禮，他只微微點頭，不一會兒，街道顯得冷清，他舉步走向那家新書鋪，這才發現它連個招牌也沒有，推門而入，燈火通明的店內，除了一排排擺放整齊的書籍外，竟有好幾隻花色各異的貓咪盤據，有的慵懶地趴臥在無人的櫃臺上方，有的兩兩相依、相親相愛，還有的像個老大似的昂首闊步走到他腳邊，轉了轉確定他沒有威脅性，才喵喵叫了兩聲，踱步走開。

店裡都沒人？

季紹威困惑的目光落在櫃臺上的一只箱子，上方寫著「善良投錢箱」五字，而一隻毛色黃橘的大貓就站在箱子旁，目光炯炯的盯著他，再警戒的看著錢箱，像個盡忠職守的守衛。

季紹威很難形容此刻的感覺，好像這些貓全是人變的……

他神情悚地一變，對照發生在自己身上的詭譎遭遇，這樣的奇想倒是一點也不意外。

他深吸一口氣，開始逛店鋪，走著、看著，他發現這裡賣的都是二手書，書本有的殘頁，有的破損，有的在內容畫上線，寫上讀者的感悟、註解。

沒有他要找的書？

他繼續往後方走，一隻純白大貓突然從另一邊踱步過來，還煞有其事的看了他一

眼，那雙純淨的大眼眨了眨，接著，轉頭走了兩步，像是要確定他有沒有跟上來，又回頭看他一眼。

季紹威蹙眉，雖然不解，但仍跟著牠的腳步轉進另一區。

他眼睛瞬間一亮，想也沒想的就道：「怎麼知道我在找——」回頭一看，那隻白色大貓竟以一種得意的眼光看著他，再姿態優雅地轉身走開。

他的目光回到眼前的書櫃上，一本一本都是有關奇幻咒語的二手書籍，還有不少異族巫師施咒的鄉野奇談，但這些舊書，他大多已經擁有。

從「那件事」發生後，他就私下命人搜羅巫術施咒等相關書籍，自己也有了逛書鋪的習慣，買回來的書已能倒背如流，卻仍無法解決發生在自己身上的怪事。

他揉揉疲憊的眉心，再一一巡看書架上的書冊。

一本略微厚重、字跡模糊的書冊吸引了他的目光，他伸手拿下，打開翻閱，愈看眼睛愈亮，這是一本將各種咒術寫得極為詳盡的神仙志怪總集話本。

他閤上書本，轉身往櫃臺走去，偌大的書店內還是只有那幾隻性格迥異的貓兒，他的目光再度落在那只善良投錢箱上。

該付多少？

他翻看書的前頁、後頁，都沒有標上價格。

看來這家店是讓人自行挑選書籍後，再自己決定書的價值，他從袖口裡拿出一只不曾離身的荷包，這是他最心愛的妻子親手為他所繡，黑色綢緞上繡著一隻展翅高飛的金鷹，他一直很珍惜……

不過，現在她不再是他的妻子，她太害怕發生在他身上的怪事，哭求他放過她！黑眸閃過一道抑鬱之光，他沉沉的吸了口長氣，將荷包連同裡面的錢全投進投錢箱內。

「罷了！過去的人事物難以復返，就當買下新日子。」

「喵——」顧守投錢箱的黃橘色大貓朝他叫了一聲，那雙圓亮的大眼似乎透著一抹讚賞之光。

他瘋了嗎？他苦笑搖頭，拿著書，步出書鋪。

隨著他離去的身影愈遠，那家店鋪也緩緩的消失在起霧的夜色中……

第 1 章

戰火正烈。

金烈一族乃地處丹嵩皇朝南方邊陲的部落國，為了爭奪土地，不時越界進犯擄掠，迫得丹嵩皇朝皇帝派兵征討。

殺聲震天的戰場上，旗幟飄揚，敵我雙方殺得雙目猩紅，非傷即亡，哀鴻遍野，血染大地。

眼見統領丹嵩大軍的主帥季紹威的精銳大軍已攻陷王城，金烈一族的殘兵只能拿著槍戟兵器，或驚慌逃命、或做最後纏鬥，最終不得不跪下投降。

「杜丌巫師在哪裡？」

季紹威高坐在馬背上，冷冷的看著被生擒的金烈國王。

「他已經往東方森林逃走了。」國王一臉悔恨，杜丌是他最信任的軍師，結果他

竟然棄他先逃！

季紹威望向另一名副將，命令道：「處理後續的事。」再向他的貼身副將元志邦點個頭，元志邦立即領首。

季紹威一拉韁繩，身下坐騎立即像風似的奔向東方森林，元志邦也策馬追上，手中不忘抓了一只火把，一邊在心裡嘀咕，這次打仗，大破敵軍很重要，剷除惡名昭彰的金烈族巫師杜兀更是必要任務，但老奸巨猾的他跑得真快，腦袋也不差，知道逃往樹木生長濃密到不見天日的東方森林內。

「將軍，我來引路。」他邊喊著前方的季紹威邊踢馬腹要追上前，前方不遠已見一片黑幽森林。

「不必，已有人引路。」季紹威以深厚的內力傳音給元志邦，一邊策馬進入黑林中。視線說黑也不黑，路上散發著幾個光點，顯然以貪財聞名的杜兀在逃難時也不忘扛幾袋黃金珠寶，卻在策馬逃命時，布袋不慎開了口，散落一路的珠寶黃金，其中還不乏可以發亮的大小夜明珠，讓他得以一路追蹤。

「嘖！財迷心竅，都什麼時候了，還捨不得這些珠寶！」元志邦衝進森林內，也看到那些閃閃發光的夜明珠。

不一會兒，季紹威終於看到杜兀策馬疾奔的身影，黑眸一眯，一個縱身飛掠，朝他擊出一掌。

杜兀慘叫一聲，從馬背上跌落，嘴角染血，但他顧不得痛，「馬、我的馬啊！」他最在乎的金銀珠寶就隨著奔馳而去的馬兒消失在他的視線內。

「可惡！」他憤恨抬頭，胸口卻被硬生生的踹了一腳，他痛得倒地喘息，一仰頭才看到俊美如天祇的季紹威就站在他身前，而他身後站的隨侍，一手拿著火把，一手還拿著他最鍾愛的一顆碩大圓潤的夜明珠。

杜兀一手撫著胸，一手伸出去，喘著氣道：「那、那是老夫的！」

「死到臨頭，還在想這個。」

元志邦真的無法理解，但也多虧這個壞巫師對夜明珠有著執著的狂熱，讓烏漆抹黑的森林中除了火把的光亮外，還多了好幾道光，才能這麼簡單的找到他。

杜兀臉色一白，像被這句話打醒，他忐忑不安地抬頭，在夜明珠的光亮下，季紹威一身銀色盔甲，更顯得高大俊美，在對上他森冷的黑眸時，他竟覺得全身泛寒。季紹威居高臨下冷冷俯視，引起這場戰役的罪魁禍首，就是這唯恐天下不亂的邪魅巫師，危言聳聽，鼓舞金烈國王進犯，燒殺搶掠，造成生靈塗炭。

「饒命……別、別殺我。」杜兀身上已經傷痕累累，尤其是胸口那一踹，更讓他吃痛不已，但他忍著痛，急著跪地求饒，一再磕頭。

「別人可以留，獨你不行。」季紹威黑眸閃動著殺戮之氣，絲毫不見平常的淡然，他抽出腰上的大刀，狠狠的就往杜兀的腿戳下去，鮮血頓現。

杜兀痛呼一聲，再惡狠狠的抬頭瞪他，「我要詛咒你，拚著最後一口氣也要詛咒你！」

「是嗎？」他冷冷一笑。

「我乃金烈一族法力最強大的巫師，一旦我下咒，將軍絕對會後悔一生，除非你

放我走。」他陰惻惻的開口威脅。

季紹威沒回答，只是迅速的將插在他腿上的刀抽起，血液噴濺，引來巫師另一聲的痛呼，狼狽倒地，痛吼著，「該死的……痛、痛死我了！」

季紹威高舉著染血的刀，寒峻的黑眸沒有任何情緒，但手上的刀緩緩地、慢慢地從巫師的胸口劃下、插入，瞬間，鮮血迸射，巫師痛苦的瞪大了眼，難以置信的狠瞪著他。

「痛？這樣的死法還便宜了你！」

季紹威手持染紅的刀刃，以幾近凌遲的速度緩慢地剝開巫師的胸口，腦海中浮現這長達半年的征戰中，那些被金烈俘虜而送上祭壇慘死的士兵，他們的五臟六腑被掏出、臉上表情驚恐的被扔棄在沙場上，他們是活生生地遭受此等酷刑，而下手的就是杜兀。

元志邦在一旁冷汗直冒，雖然他從小就是將軍身邊的小廝，兩人一起練武、一起長大，但爺一旦進到沙場，就與平時判若兩人，那股嗜血狂霸的威勢，讓敵人都畏懼，不，此刻的冷血神態就連他也怕。

杜兀一頭白髮披肩，他咬著牙，忍著痛楚，知道在劫難逃，「我、我……不會……放過你……」他開始行使巫術，以猙獰的笑容、嘶喊的嗓音，使盡全身力氣地唸了一大串異族語言的咒語。

不想讓他完成咒語，季紹威手上的刀子已一刀往他的腰腹間刺去，冷眼的見鮮血不停從杜兀的體內漫流而出。

但來不及了，此時天際突然雷聲轟隆，風起雲湧，銀月迅速被雲層遮蔽，東方森林顯得更為陰森，夜明珠的光芒將杜兀吐血猙獰的老臉映照得更為詭異青白。

杜兀只剩一口氣，卻仍露出邪笑，用著氣音道：「我——金烈第一巫師詛咒季紹威……呼呼……成為嗜血惡獸……呼呼……失去摯愛……終將……呼……呼……難容於世、至死方休！」

語畢，他雙眼圓瞪的嚥下最後一口氣。

由於死狀淒慘，元志邦在回神後，急急地將身上披風解下蓋住杜兀，好遮掩他那死不瞑目的惡毒眼神，再忐忑的看向季紹威，「將軍，你看——」他抬頭看著雷聲不斷、閃光不斷、烏雲漫天卻沒落下任何雨水的天空，他頭皮發麻，對這詭異天象感到膽戰心驚，「不會有事吧？」

「杜兀不過是嘴上逞強。」季紹威蹙眉道，但下一秒，他突然覺得身上有些不對勁。

元志邦陡地瞪大了眼，他只覺得背脊發寒，「將軍，你——你的臉？！」

季紹威俊美的容貌下好像有東西在流動、衝撞，他開始感覺到疼，他的皮膚緩緩的冒出毛髮，身體像被人拉扯撕裂般愈繃愈緊，伴隨著愈來愈強烈的疼痛感，他被迫跌倒在地，身上的盔甲衣服扭曲碎裂，毛髮變長、變得灰黑，他的雙手迸出鋒利的黑色指甲，身後迸出尾巴，失去人形！

早在季紹威的臉皮如波浪般浮動時，元志邦已嚇得摀住眼睛不敢看，四周靜到只聽得見他害怕的喘息聲。

瞬間，地上的夜明珠莫名暗了，從指縫間看去，似乎僅有他剛剛丟在地上的火把仍亮著微光，四周皆是一片黑漆。

下一秒，風起雲散，銀月現，夜明珠跟著亮起。

突然間的大放光芒，讓元志邦不由自主得抬頭，緩緩放開手，雲散月開，但那輪銀月卻透著幾抹血紅，他驚悸低頭，眼前不見將軍，卻見一隻強悍的黃毛黑色虎斑大老虎，牠長約三公尺，而地上散落著遭撕裂迸壞的盔甲及衣物，那本該是將軍的，所以、所以牠是？！

天啊！元志邦嚇得全身簌簌發抖，軟腳的跌坐在地。

由人變虎的季紹威更是驚駭至極，但他無法說話，他親眼看見自己的手成了爪、佈滿毛，他驚恐的發現他不再是人，成了獸！

「將、將軍成了老——老虎？！」元志邦臉色蒼白、吃力的說著。

我——我成了老虎？！

季紹威驚愕開口，但他沒有聽到自己的聲音，他只聽到野獸的吼聲。

不！不！不！不！他使盡力氣狂叫，但聽到的只有一聲又一聲的吼聲。

元志邦看著在眼前朝自己狂吼怒叫的老虎，下意識的往後挪移，難過的喃喃自語，「怎麼辦？怎麼辦？巫師的詛咒成真，將軍要怎麼辦？！」

季紹威無法接受，他一直狂喊，吼到力氣用盡，拚命喘息，仍對著血月怒喊——不不不！呼呼呼……

「不！」

季紹威張口狂叫一聲後，陡地坐起身來，他急促的喘息著，怔怔的瞪著前方桌面燭臺上的殘火。

他低頭看著自己顫抖的雙手，此刻的他是人不是虎，他再往四周看了看，他亦不在那個有著血月的幽暗森林，而是在都城肅穆的定南王府內。

「砰」地一聲，房門被人撞開，他一眼就見到元志邦跌跌撞撞的衝進來，而他也是目前唯一一個能自由進出他這個院落的人。

元志邦焦急的站在床邊，看著主子又是額冒冷汗、臉色蒼白，口氣就充滿著不忍，「爺又作惡夢了？」

他苦笑反問：「只是惡夢？」從他領兵出征大破南方金烈一族歸來後，他的惡夢從白日延伸至黑夜，何曾斷過？

元志邦難過的低頭，杜尹施邪咒，讓主子的人生從此大不同，他們都無計可施。季紹威滿身汗，他下床，逕自轉往寢間後方的浴池，元志邦身為他多年的貼身侍從，知道此刻的主子不想多談，他靜靜地備妥更換衣物跟上，待主子淨身更衣後，他直覺地要再跟上侍候。

「不用了，讓你貼身侍候已經太委屈你了。」季紹威道，金烈一戰，皇上封賜，他從將軍晉升為定南王，元志邦也升為武官，有華宅、黃金白銀，他卻甘於留在他身邊，誓言直到詛咒解除，他才會回自己的宅子。

「是我自願的。」元志邦一臉認真。

「做你的事吧！」他淡淡一笑。

「是。」他也知道爺要去哪裡，遂靜靜地退下。

季紹威腳步未停的走到寢室另一方，他推開暗櫃，裡面赫然出現另一間書房，收藏的全是施咒或是邪門歪道等相關書籍，牆柱四周則鑲嵌著不大不小的夜明珠，光亮偏淡黃，讓這間書房也充塞著一股神祕氛圍。

季紹威腳步不停的走到第三排的書櫃前，抽出一本書，一頁頁的翻閱，但愈看眉頭愈皺，這本書合該有什麼特殊之處才是，但購買至今兩個月，他卻看不出什麼異狀。

這本書購自那家沒有招牌的書店，但他日後經過，卻再也不曾見過，他問了相鄰的店家、甚至是經常出入該路段的百姓，卻沒人知道那裡曾經開過一家書鋪，而兩家老店鋪之間只隔一道牆，根本沒有其餘空間。

他也一度以為自己搞錯，但手上的書確實存在，證明了他真的去過！

還有那些性格鮮明的各色貓咪，自從他被施咒變成老虎後，即使隔一段日子會恢復人形，但動物卻都怕他，就連他專用的坐騎「追風」也是，只要他一靠近，牠就浮躁不安，在大街上專售各色鳥的鳥店更明顯，只要他經過，店裡的鳥就慌張的叫，直想衝撞鳥籠飛出去，他知道這是動物們感受到生命受到威脅的本能反應，但那些貓咪們卻態度從容，一點也不怕他……

「爺，老夫人說爺若是小憩起床，要爺去見見她。」

暗櫃外，突然傳來元志邦的聲音。

他翻閱的動作一停，母親還是不放棄？即使他已一再表達立場，甚至為了逃開母親的催婚，以家事為由向皇上告假，遠赴北城七日，遊走多家書坊，搜尋解咒之書，直至今日午后返家，因連夜趕路，才上床小睡，本以為撐到傍晚生日宴開始，才會與母親碰面……

他輕嘆一聲，將書本放回書櫃，轉身步出暗室，再按上機關鈕，暗櫃的門自動關上，但就在他轉身時，一道金光乍現——

「咦？」元志邦正對著暗櫃，似乎捕捉到一閃而過的燦爛金光。

季紹威迅速回身，但後方除了書櫃外，什麼也沒有，「怎麼了？」

元志邦搖搖頭，是眼花吧？而且他也知道主子有多想藉由那些施咒書籍解咒，他不確定就不該亂給希望，主子的日子已經過得夠苦了。

季紹威深吸口氣，「那就走吧。」

元志邦點頭，「今天是爺的二十四歲生辰，我想老夫人一定又要提那件事了。」

他沒說話，只是步出書房。

元志邦也不敢再說話，亦步亦趨的跟在主子身後，穿過亭臺樓閣，離開主子獨自居住的盛苑。這是主子嚴令只有他能自由進出的禁區，至於打掃送飯的奴僕，都只有在他的監督及指定時間內才能進來，為的就是不讓主子變身老虎的事情有被任何人撞見的機會。

看著走在前方昂藏七尺的主子，他實在忍不住往天空看一眼，老天爺，祢也長長眼吧，這公平嗎？

主子雖然出身高貴，為名將之後，但也因為家族世代的男丁都從軍為皇朝平定江

山，所以家中的男性長輩大多戰死沙場，如今剩下的皆是老弱婦孺，主子雖然在二十歲時與尚書之女張玉弦成親，卻因長年征戰，兩人膝下無子，好不容易盼到主子凱旋歸國，皇上龍心大悅，賜封爺為定南王，原以為可以與王妃生個小娃兒，讓老夫人得以含飴弄孫，卻是——

「娘。」

季紹威這一聲，讓心思翻湧的元志邦回了神，這才發現，他已順著主子的步伐踏進雕梁畫棟的側廳，他及時止住步伐，才沒撞上主子的背。

他尷尬的朝坐在前方的老夫人行禮。

趙秀妍微微點頭，示意身後的丫鬟先退下，這才直視著俊美無儔的兒子。

她雖已為人母，但保養得宜，風韻猶存，再加上一襲上好的綢緞裙服，讓她看來雍容華貴，只是此刻眉宇之間盡是憂愁，而甫吐出口的話，就讓季紹威這對主僕同在心中一嘆。

「紹威，娘是一年一年老了，就不知道此生有沒有福分可以看到你再娶妻妾，延續季家香火……」趙秀妍話未歇，即拿起手絹輕輕拭淚。

季紹威抿緊唇，神情嚴肅。

「娘知道你對玉弦一往情深，畢竟你們是青梅竹馬，她又溫柔良善，可是，」趙秀妍哽咽一聲，「你跟玉弦之間是不是真如外傳，是她移情別戀？」

「娘，不是說好了不談玉弦之事。」季紹威打斷母親的話。

她輕嘆一聲，「娘也不想談，但她離開多久了，難道你不該替自己想想、替娘想想？不是該找房媳婦嗎？今日會有很多千金貴女來訪，娘也替你物色了幾個特別好的才女……」

季紹威無言，但孝順的他沒有轉身離開，而是靜靜地聽著母親千篇一律的叨唸。只是一旁的元志邦聽得很難受，他知道自從前王妃離開後，主子看來與平常無異，但心底肯定留下傷痕，才會私下命人搜羅一些施咒奇書，想解除詛咒，但一點用也沒有。

趙秀妍叨唸了好一會兒，見兒子只是坐了下來，應也沒應一聲，「還是玉弦的問題嗎？到底是什麼原因，讓你給了她一張休書，要她離府？」

「我已經告訴過娘，娘又何須一問再問。」季紹威頗感無奈。

「志邦，你跟紹威親如兄弟，原因真的如紹威所說嗎？他征戰沙場多年，殺敵無數，與青梅竹馬的玉弦早已漸行漸遠，情感不再，才逕行休妻？」趙秀妍就是不肯相信。

元志邦挺主子，用力點頭，但心裡可不踏實，主子曾經描淡寫的吐露，夫妻關係丕變，是張玉弦得知他會變成老虎，隱忍一段時日後，見他再度變成人，才畏懼求去，只是，究竟她是如何得知主子會變成老虎之事，主子卻不說。

少了妻子的日子，他過得平靜，不過，一旦變身成老虎，對王府上下來說，就成了主子養在盛苑的寵物，也因為有這隻寵物虎，老夫人也不敢隨意出入，無形中減少了她撞見主子變虎變人的機會。

趙秀妍抿抿唇，搖搖頭再看著兒子道：「不可能會是這個原因。還有你岳丈張尚

書，他對你休妻一事有多麼不諒解，你是知道的！」

「老夫人，尚書大人對爺的態度已有變，您就不必太操心了。」元志邦看著沉默的主子一眼，主動接話。

趙秀妍是有耳聞這事，就像外頭傳的張玉弦與遠親表哥有了情愫，兩人遠避江南過生活，但這些她都不在乎，她跟各大族親緊張的是，這一房會在兒子這一代斷後，所以這一年多來，她時不時地叨唸著要兒子再娶妻納妾，或是找個通房，只要能生下子嗣都好，可是兒子就是不為所動。

今日設宴，來了不少金枝玉葉，她怎麼能不叮嚀再三，她一說再說，直到管事前來通知已有賓客上門，她才結束叨唸。

季紹威主僕方得以先行前往主廳堂招待客人，耳根終於清淨。

二人走在曲橋上，元志邦忍不住建議，「還是讓老夫人知道發生在爺身上的事，雖然匪夷所思——」

「只是多了一人擔心跟傷心，無濟於事。」他淡淡的道。

「也是，可是這樣爺實在太苦了。」元志邦低聲說著，「老太爺跟老爺都不在了，老夫人又是養在深閨的大戶千金，生性單純，爺必須一人撐起家業，僅有的妹妹又太過驕縱，不聽勸硬要嫁給貪色的靜王世子，三天兩頭就回來吵——」

「志邦，你是嫌今兒爺聽到的碎唸還不夠是不？」季紹威突然停下腳步，幽深的黑眸看了真性情的好兄弟一眼。

他先是一呆，才尷尬的道：「不是，只是覺得爺老扮中間人，自己的情緒卻得壓抑，就連被詛咒一事也只能自己扛下，我是捨不得，覺得爺過得太辛苦。」

「你若真有閒情餘力，倒不如花點心思想想，怎麼讓追風不畏懼我。」他一說完，再繼續往前廳走。

元志邦語塞，只能沉重的跟上主子的腳步，那根本是不可能的任務。

追風是主子的坐騎，跟著主子東西南北的征戰，然而現在只要爺一接近就躁動不安，根本不讓主子上馬背。

無法上馬，又如何上戰場？！更麻煩的是爺會變身成老虎，而且哪時候變，要多久才能變回人，還不是爺自己能掌控的，完全沒個章法。

所以，爺每每變身成虎後，不是想辦法將破裂得不成樣的衣服就地掩埋或丟掉，就是去找他收拾善後，反之，要是由虎變人，就得在變化過程中忍受痛楚，急奔回房，現在更是在盛苑的幾個地方都藏些衣服。

要追風不怕主子，唯一的方法就是找到破解咒語的辦法，偏偏那又比登天還難！想了想，他還是搖頭了。

時值夏末，即使已近傍晚，陽光仍足，不少馬車浩浩蕩蕩地停在定南王府的大門前，到訪的賓客陸續下車。

雖然王府對外稱今夜只是家宴，但盛裝出席的來客著實不少，年輕女眷更是穿金戴銀，費心的妝點打扮，畢竟，季紹威乃當今皇上的寵臣，相貌俊美，全身上下

不僅有王者氣勢，更有一股世俗少有的沉靜風采，而他已晉升王爺，王妃之位仍空著，一旦坐上，坐擁榮華富貴不過眨眼之間，外界爭著攀權附貴，也是想讓家族勢力大增。

觥籌交錯的席宴間，賓客們先跟主人家送禮說上祝福話後，就一一入席，千金們忙著爭奇鬥豔，官商們議論國事未來或諂媚稱讚季紹威的威武平亂、封爵晉祿，而這種場合總有另一派人忙者交頭接耳閒聊八卦，來搭配美酒珍饈。

靠在大廳窗旁的大圓桌，因遠離主桌，更是交換新流言的好位置。

「聽說王爺跟前王妃所住的獨立別院內，養了隻大老虎，才讓前王妃害怕到連睡都不安心，堅持求去，而非外界所言是紅杏出牆。」

「這養老虎的事是舊聞了，何老兄，」鄰座的文官拍拍他的肩膀，「月餘前，有人從江南回到都城，信誓旦旦的說看到出走的前王妃和她的遠親表哥，兩人同住一屋，互有情愫，就像夫妻般生活著。」

「這事我也聽說了，齊大人，」另一名武官也放下酒杯，小聲附和，「所以，一個月，張尚書一直對王爺休妻一事耿耿於懷，每回朝中相見，總忍不住大動肝火，但這陣子不同了，甯說不敢直視王爺，還能避就避，不對上眼最好。」

這桌刻意壓低聲音交談，另一桌的女眷則不時的將羞答答的目光看向俊朗威武的季紹威，看得她們春心蕩漾，但礙於女子該端莊矜持，不敢上前攀談，只在座位上小口吃東西。

位於主桌的趙秀妍臉上帶笑的朝每個看向她跟兒子這桌的男女賓客點頭示意，一邊不忘低聲叨唸坐在右邊的兒子，「你瞧，寧王的千金溫柔善良才德兼備，瞧瞧，何大人的掌上明珠出落得更美了，她還精通琴棋書畫，還有，凌貴妃的姪女，嬌俏可人……」

「哥，你就選一個嘛，不然每回回娘家，聽的全是娘在叨唸哥的婚事。」季語欣坐在母親的左手邊，聽得不耐，一張花容月貌也露出厭煩之色。

「是啊，大哥。」潘世軒也附和妻子的話，生性風流的他有一張好相貌，卻是妻管嚴，只能私下在外逍遙快活，不敢納妾。

季紹威淡漠的看了妹婿一眼，「管好自己的事。」

潘世軒尷尬一笑，偏偏妻子還冷哼一聲，「就是，你少在外拈花惹草，淨往花街柳巷跑，我的臉都讓你丟光了！」

潘世軒的臉一陣青一陣白，儘管在座的除趙秀妍、季紹威及妻子外，還有季紹威強調「家宴」，硬要元志邦那成了武官的奴才同桌，以及季家幾個眼不聰、目不明的老不死遠親長輩而已，但他就是不高興妻子當眾給他難堪。

「我去外面透個氣。」他心火兒直冒，隨即步出宴席。他會尋求紅粉知己還不是因為妻子太高傲、太難侍候，他早就後悔娶了她這個空有美貌的大小姐。

趙秀妍見女婿繃著臉離席，困窘的看著其他桌面露不解的客人點頭僵笑後，這才看著還撇著嘴的女兒低聲道：「妳對丈夫也該尊重——」

「娘，妳管哥的事啦，我已經嫁人了。」季語欣沒好氣的打斷母親的話。

季紹威冷聲開口，「誰允妳這麼跟娘說話的？！」

一見哥臉色變得極冷，她心驚戰慄，不敢再吭一句，但不悅的紅唇噉得更高，一張臉更是臭得不能再臭。

趙秀妍年輕時喪夫，對一對兒女相當寵愛，再加上兒子早早就上戰場，留在身邊也只有女兒，總不捨讓她受半點委屈，才養成她任性刁蠻的個性，但寵習慣了，這回見她不開心，心不禁又軟下，「其實語欣也沒有常常用那語氣——」

「娘再寵下去，世軒納妾之日不遠。」季紹威語重心長。

這話讓季語欣沉不住氣了，火大的咬牙低吼，「哥，你的妻子紅杏出牆，再也不想成親是哥的事，幹麼詛咒我的婚姻？」

他瞟她一眼，這一眼透著陰鷙的冷光，「妳再驕縱下去，甬說世軒，就這個娘家也不再讓妳回。」

說得好！一直忙著替季家高齡長輩們夾菜倒酒的元志邦給主子一個讚賞的笑，畢竟季語欣敢在夫家耍大小姐脾氣，就是因為有娘家這座靠山可靠。

她臉色倏變，眼眶微紅，卻是倨傲的抬高下巴，「娘，我吃不下了，我去找世軒。」趙秀妍見女兒也怒氣沖沖的起身走人，整個大廳的氛圍又僵了幾分，她只能尷尬的起身再招呼大家，「沒事，沒事，大家吃啊。」

她坐下後，再小小聲的跟兒子說：「你是哥哥，怎麼可以對語欣說不讓她回娘家的話？你——」

「娘很清楚，她的無法無天、目中無人已讓她在夫家難以立足，才會常回娘家，難道娘真的要見到她拿了休書回家——」

季紹威突然一頓，該死，不會在此刻吧？但一種熟悉的緊繃感在他體內流竄，他知道要變身了，他條地站起身，「娘，我突然想到還有重要的事得去辦。」

他這一起身，周遭賓客齊齊將目光投注在他俊美英挺的身上，美人們的眼眸更是熠熠發亮，那一襲繡著精緻繡線的圓領黑袍，襯得他雍容又不失威儀，本以為他會一桌一桌的前來敬酒，沒想到，卻見他將手一拱，「謝各位前來，但本王臨時想到還有重要事待辦，就請各位慢慢享用，請多見諒。」

眾目睽睽下，他快步轉身步出宴席廳外，元志邦想也沒想的就跟著起身，沒想到，老夫人竟喊住他，他只能走到她身邊。

「紹威在氣我嗎？氣我太寵語欣？」趙秀妍憂心忡忡的道。

「呃、老夫人，沒的事。」

「紹威離席，這、這場面怎麼收拾？」她一個養在深閨的婦道人家不擅交際啊。但何止她，賓客們面面相覷，主角不在，這宴席還要繼續嗎？

元志邦也只能讓那幾個只顧吃喝的高齡長者起身，要他們拿起酒杯，跟著老夫人逐桌去敬酒，稍微平緩冷得僵滯的氣氛，他才好離開去找主子。

盛苑內，季紹威以輕功飛掠，忍著全身的痛楚，踉踉蹌蹌地回到臥房後，已變身成虎躺在地上喘息。

變身的契機點，他已特別注意，情緒激動是其一，所以他這一年多來，已努力的控制自己的情緒，卻還是無法讓自己不變身，等待變身的痛楚退去後，牠才起身，迅速將碎裂的衣物咬至床底下，這樣的日子還要過多久？

元志邦急急忙忙的衝了進來，心也跟著一沉。

果不其然，這才是主子不得不撤下老夫人及那些賓客離席的原因。

「爺——」他難過的在老虎身前跪坐下來。

他微微搖頭，一雙琥珀眼直勾勾的看著他，再瞧瞧外頭，像在問席宴如何？

「不會太久，那些賓客應該就會離開了。」元志邦回答。

他再朝他點點頭，再看向房門。

「要我去看看？」

老虎點頭，元志邦雖不放心牠，也只能道：「好，我去看看。」

元志邦起身離開，季紹威以虎之身步出臥房，在偌大的宅院裡走著，心太沉重，他不自覺地步出別院，來到中庭。

幾名僕人早見過這頭王爺豢養的寵物虎，也知道牠不會傷人，但還是不由自主的面露恐懼，動也不敢動。

他們怕他！他猝然轉身，奔往後宅的竹林裡。

這一次變身，又將持續多久才能恢復成人形？至少一個月嗎？老天爺，他變身成老虎後，神志為何還這麼清楚？若能忘了曾為人的記憶，是否會好一些？

如果可以，他想忘了玉弦對他的恐慌害怕，忘了她嫌惡又恐懼的喊著，「妖怪！」他更想忘了她慘白著麗顏，跌跪在他面前拚命磕頭哭泣，「求求你，放過我，放過我吧……嗚嗚嗚……」

不要想——不要想——

老天，他多麼希望這一切只是惡夢一場！

第 2 章

老天啊，拜託，拜託，不要讓他看到我！

夜幕低垂，王府內的燈火已經亮起，但唐曉怡一點也不喜歡這麼亮，事實上，夕陽的霞光都還在呢，所以她只能努力的蹲低、再蹲低，希望這片竹林能掩護自己的身影，心裡猛求上天，千萬別讓剛剛看到她，一路追過來的潘世軒找到她。

她屏息以待，耳朵豎起，直到沒聽見任何腳步聲後，她才小心翼翼地轉過頭，透過竹葉間縫，瞧見潘世軒已被大小姐強拉著往前院走去後，她這小婢女總算可以鬆了口氣，端著手上的大瓷盤席地而坐。

是她倒楣吧，竟然被潘世軒看上，這個世子爺雖然長得不錯，但眼神閃爍，老找機會對她毛手毛腳，若不是她夠機靈，早就失身了。

她搖搖頭，低頭看著放在瓷盤上的冰糖肘子，這道菜是她負責端到王爺的生辰宴席上的，但因宴席提早散了才又端出來，她才會讓在前院的潘世軒盯上。

她深吸口氣，「好香喔，這端回廚房也只有被倒掉的分兒，實在太浪費了，不對——」

最浪費的該是王爺，中途離席就不見，客人都跑了，宴席能不撤嗎？但那麼多桌的菜全都得倒掉，會不會遭天譴啊？

她看著冰糖肘子，忍不住吞了口口水，「人生就是這麼不公平，有得吃的搞浪費，沒得吃的只能對著美食流口水。」她搖搖頭，忍不住在心裡犯嘀咕，天大的事，

有比填飽肚子還要大的嗎？王爺跑那麼快幹啥？什麼叫人為五斗米折腰，王爺不懂，她可是深切的感受到了。

她抬頭看著已在天空出現的月亮，她不是古人，更不應該在這裡當個鎮日窩在廚房的小婢女，但她沒有選擇，為了餬口飯吃，她不能不幹活！

「算了，不吃白不吃，這可是用冰糖、醬油以小火不停的將冰糖炒至融化後，才將肉下鍋的，得滷好幾個時辰才完成，吃起來好入口、不乾澀，慢慢咀嚼，肉香在口中還會回甘，幾年前，老廚娘賞一塊給我吃時，我還記得滿口齒香，好幸福呢。」

她一邊回憶一邊說著，臉上的笑容愈燦爛，沒錯，她決定要獨享這道好菜，反正也沒人看到，她將雙手放在裙側搓了搓，就要拿起肘子大咬一口——

一個龐大黑影突然一閃而過，她再眨眼，盤子上的冰糖肘子不見了！她下意識的轉頭尋找，先是一怔，接著身子一顫，心裡升起一股寒意。

天啊，那是一隻有著豐盈毛皮的大老虎，隨著牠的走動，還可以看到牠身上的筋肉起伏，而牠就是現行犯！偷肉賊！

但她不敢罵，瞧牠低頭吃得津津有味，還一下子就吃光光，她也不敢抗議或哀號，只是嚇得呆立不動，她知道這隻肯定就是傳說中王爺養的老虎。

老虎抬頭，一雙不見底的琥珀眸子，直勾勾地看著她，從她身上的奴僕衣著就知道是府裡的丫頭，不過，他對她沒什麼印象。

倒是那小小的冰糖肘子滿足不了老虎的胃，這一天，肚子實在沒進多少食物，剛剛瞧她邊說邊吞口水，原本心情低落的他臥伏在竹林一隅，竟意外被她的舉止勾得飢腸轆轆，動物的掠奪獸性比理智更早行動，劫肉先食。

他邁步走向她，以頭蹭她，再看向空盤子。

唐曉怡頭皮發麻的看著近在眼前的斑紋老虎，結結巴巴的問：「你、你、沒沒吃飽，是吧？」

他點點頭。

竟然聽得懂人話，果然！能讓王爺當成寵物養就是不簡單，「可是——我沒有了呀。」

老虎發出不悅的低咆，一雙黑眸還像冒了火，挺嚇人的，但她不該感到驚恐，她曾經是個在動物園工作的獸醫——

也不對，她穿越到古代已有八年之久，早忘了該怎麼跟這種肉食性動物相處。

那有沒有可能？她再死一次，就能穿越回現代？！她在想什麼！嚇到胡思亂想了嗎？冷靜、冷靜，她暗暗的吸口長氣，再吞嚥口口水，試著擠出一絲笑容，「呃，你的外表會讓人畏懼膽寒，這你知道嘛。」

她在說什麼？他靜靜的看著她。

「但你已經讓爺養——應該一年多了，爺一直任你自由走動，沒關在籠子裡，可見，你也不會隨便咬傷人的，是吧？」

他仍直視著她，只是眼神好像還多了抹挑釁，好像是在說，「妳說呢？」

但她知道面對這種猛獸，眼神絕不能示弱移開，否則牠要有什麼舉動，哪來得及

逃？「好吧，你跟我來，廚房裡應該還有不少吃的，好嗎？」

她一手端起盤子要起身，沒想到，腳一軟，跌坐下來，她朝牠乾笑兩聲，才狼狽地二度起身，僵硬著步伐往廚房的方向走，再以眼角餘光偷偷往後瞄，果真，那隻特大號的毛小孩也跟著她走，身為一名因超愛動物才去當獸醫的她來說，感覺不算太好，老虎不應該被人類飼養，不該仰賴人類餵食，天生的獵食能力都沒了，日後還能回歸山林嗎？

她戰戰兢兢的帶著牠往後方迴廊走，再穿過後院假山，才繞到僕役院後方，這麼東轉西走、小心翼翼地刻意避開其他僕役會走的路，這才來到廚房後方的柴房。

「你先在這裡等著，別出來嚇到人，我馬上去拿。」她小小聲的跟老虎說，就拿著瓷盤快步往廚房裡去，果真，裡面一團忙亂，每個人都在處理那些被撤回的桌菜，負責指揮的杜大娘一看到她，臉色丕變，氣呼呼的指著她怒罵，「唐曉怡，妳去哪裡偷懶了？大家收手，回去休息，讓混水摸魚的來負責，看她還敢不敢偷懶！」

眾人不敢出聲，明知掌廚的杜大娘不知為何一直對唐曉怡看不順眼，特別要孤立她，誰敢跟她好，誰就倒大楣，這幾年來，他們雖然同情唐曉怡，卻也不敢出聲替她抱不平，尤其在唯一挺她的呂燕也被刁難一陣子後。

於是，一群人就跟著杜大娘離開廚房，獨留她一人。

她吐了一口長氣，自我調侃，「也好，這樣也沒人發現我偷拿菜了。」她連忙端出準備丟棄的四喜肉、紅燒羊掌到後方柴房，「你慢慢吃，我忙去。」

她又奔回廚房去收拾，沒一會兒，又端兩盤出來給老虎吃，再奔回廚房收拾，一連幾趟，廚房的事結束了，她也累癱了，這會兒，靜靜地坐在老虎旁邊，看牠低頭吃嫩牛肉。

她敢靠牠這麼近，也不是膽子多大，而是這來回幾趟，牠很安靜、很乖巧，就像一隻大貓咪，她看著看著，忍不住就伸手撫摸牠的皮毛。

他陡地一頓，飛快的抬頭看她。

她吞嚥了一口口水，顫抖的手緩緩的離開牠，只是，她好久沒有摸到這麼舒服的東西了，瞧牠只是盯著她看，眼神也沒變，她忍不住又將手掌再降低一公分，貼向牠豐盈的毛再輕撫一下——

還敢再摸！老虎琥珀色的眸子一凜。

唐曉怡嚇得屏息，下意識的抽高手不敢再碰，但離牠毛皮的距離不遠，還稍稍碰到毛，不是她不怕，而是，這久違的手感實在令她懷念，依依不捨。

他瞪著她，瞧她一臉驚慌，右手卻還依舊停在他的毛皮上方，真是個詭異的丫頭！牠瞪著她不動就是在抗議吧，「沒事，你吃、吃啊。」她乾笑的將手收回。

他又瞪了她好一會兒，似在確定她不會造次後，這才再低頭吃東西。

她緩緩的吐出一口憋了好久的氣，但看牠的眼神仍充滿著驚嘆，真大隻的毛小孩啊，想當初在動物園工作，她還拿奶瓶餵過兩個月大的小老虎……

只是往事已矣，不，那算是上一世的事了，她是父母捧在掌心的天之驕女，家世優渥，求學路上，她還是一個跳級的天才資優生，二十一歲就取得獸醫執照，更

是工作的動物園創園以來最年輕的獸醫。

不料一場車禍意外，讓她穿越到這裡。

只是，老天爺到底怎麼安排的？讓她從二十一世紀穿越到這名不見經傳的丹嵩皇朝，還在一個八歲娃兒的身上重生，經歷饑荒，再像個物品被父母賣給人口販子，輾轉又被賣到這裡當小婢女，她一直催眠自己這只是個惡夢，總會有夢醒的一天，但隨著殘酷的現實，尤其天天在廚房裡做婢女，跟著視她如親女的鳳廚娘學廚藝後，累積在手上愈來愈多的小小燙傷疤痕，讓她再也不會去想一些不切實際的問題……這一晃眼也八年了。

她嘆口氣，從沉重的回憶中回神，老虎也吃飽了，走了幾步，回頭看她一眼後，緩步離開，消失在她的視線。

幾天之後，定南王府後院廚房內，一如往常的，大廚、二廚及幾名奴才忙著備膳、添柴火。

「快點！主子們等著開飯！」兩鬢斑白的杜大娘一邊吆喝，一邊還以大杓子翻炒著鐵鍋，銳利的眼光往另一邊瞄，又吼，「火火火，瓦鍋裡的湯在滾了！」

在另一處爐火上，瓦鍋的雞湯已冒出陣陣香氣，但大家忙得沒有時間聞香，個個挽袖洗菜、切菜，忙得不可開交。

「快一點，碗盤呢？快！」杜大娘停一會兒又吼了，「唐曉怡，這個月的薪餉妳還想領嗎？！」

不意外的，在這麼多的奴僕中，最忙的就數唐曉怡，她也知道杜大娘就是看她特別不順眼，一件又一件的差事不叫別人，就專喊她，她又沒有三頭六臂，怎麼做？於是，薪餉東扣西扣，還曾只領到一串子，只有一個慘字了得。

「唐曉怡，湯裡的浮渣怎麼沒撈除？」

「火不夠大！菜呢？還沒切？唐曉怡，妳別以為妳是待在這裡最久的，就可以不將我放在眼裡，我可是大廚……」

叭啦叭啦、叭啦叭啦，杜大娘的嘴巴像機關槍猛向她掃射，但她就如同穿了防彈背心，半點感覺也沒有，畢竟這幾年下來，不管她怎麼回應，杜大娘總能演繹「說者無心、聽者有意」的灑狗血大爛戲，她每每都被轟得灰頭土臉，所以現在她很安靜，也不生氣，氣到病了，還是得做，所以她只是像個旋轉不停的小陀螺，快步穿梭在爐火、鐵鍋、櫥櫃、碗盤間，偶而能接收到「曾經」跟她親如姊妹的呂燕投射過來的不忍眼神，但她不能有任何表情回應，杜大娘的超級雷達眼不時掃瞄她，呂燕也因此被罰過好幾回。

說來真不可思議，小小的王府廚房內，還是能上演職場現形記，尤其是掌廚的杜大娘更是神氣，頤指氣使的對他們這些小丫頭、小廝，因為她掌控著每個人的月俸多寡，誰敢得罪她？只是杜大娘不曾讀過書，只識幾個字，但貶抑踩壓的功夫倒是做全了，她也真佩服。

總之，從鳳廚娘退休回老家後，她每天都像在打仗。

終於，一道道香味四溢的菜湯送出廚房，接下來，大廚休息了，由二廚來料理他們這些奴才用的餐食，簡簡單單的飯菜一下子就吃飽了，一些人整理廚房，一些人去將主子們用完餐的殘羹剩菜給端回來。

不意外的，身材圓潤的杜大娘又是胖胖手一指，「唐曉怡。」

一群人全撻撻腰痠背痛的身子離開，呂燕也只能不忍的看她一眼，就跟著出去，偌大的廚房頓時只剩她這小阿信。

她習慣了，眾人都知這廚房由杜大娘作主，看到她特意壓迫刁難她，眾人雖同情，但也不敢出聲，長期下來，她總是一人善後。

洗洗刷刷地忙碌一個多時辰，好不容易能稍做休息，她小心地看著被她偷偷藏在後方爐灶內的一只瓦鍋，那裡頭，可有她昨兒半夜偷熬的好東西。

她開心的離開廚房，循著無人小徑，往前方的庭臺樓閣走，這會兒夜沉人靜，王府的主子不是在房裡休息、就是在洗浴，奴才們除了還得侍候主子的小廝丫鬟外，也回僕役院休息了，所以真要碰個人也難。

不趁機滿足她這幾天手太癢想摸毛小孩的慾望，更待何時？

她眉開眼笑地轉往竹林，沒想到，才剛拐過迴廊，一條手臂突然伸出來，刻意擋住她的去路，她急煞腳步，一抬頭看向來人，心猛地一沉，「世子爺。」

潘世軒輕佻地將雙手放在她的兩側，將她困在自己跟柱子間，勾嘴一笑，「小曉怡兒……」

媽呀，她要吐了！唐曉怡心裡作嘔，但表情可沒半點變化，畢竟她跟這個色胚也周旋三年了，從他追求大小姐進到定南王府後，就也「順便」調戲她……

但潘世軒是真的喜歡她，她身上同樣是王府中奴婢所穿的淡綠色半臂搭白色常服褲裝，從第一眼見她以來，她都穿著一樣的服裝，全身上下沒半點飾品，但這抹淡綠跟白色在她身上就特別迷人，尤其是眼前這雙柔柔沉靜的明眸，像要吸人魂魄，可事實上她長相清秀，不是讓人一見就驚為天人的絕色，像他的妻子，不過，與他妻子不同的是，唐曉怡是愈看愈美，愈看愈讓人心動。

「明天，語欣要跟我回家了，今晚是我能再見妳的最後機會，」他深情款款的看著她，「妳下定決心了嗎？不在這裡當廚娘，就跟我？」

唐曉怡仰頭瞪著他色眯眯的雙眸，她真想朝他吐口水，「跟爺？爺要納妾？」

他微微一笑，「胃口不小，只可惜妳是丫頭，只能當暖床的通房，但我絕不會讓妳受委屈，只要妳說好，我就好好安排，就連語欣也不會知道妳的存在……」

「金屋藏嬌？！謝謝爺的厚愛，我還是習慣當個丫頭。」她的口氣不疾不徐，也沒半點嘲諷，這當然也是二十一歲的靈魂住到八歲孩童的身體後，再經過八年的人事經歷才練就的好功力。

他定視著她，她可能不知道她是真正讓他上了心，因為她不只有著與外貌反差的個性，她合該是個目不識丁的小丫頭，但說起話來卻頗有深度，不會聽之無味，或許就是這樣的奇怪矛盾，讓她看來就比一些聊不出什麼東西的大家閨秀更吸引他。

他俊臉上的笑容更深，放肆的將身體貼靠向她，「可是，我好想要妳……」

「世軒！」一個不滿的嬌斥聲突然響起。

他臉色微變，飛快的退開身，再回頭笑看著迎面走來的妻子，「妳怎麼來了？不是在房裡休息？」

「在娘家待太多天，我想回去了，找不到你，有奴才說你往這裡來——」她邊回答，但一雙含妒的眼眸瞪著唐曉怡。

「我只是出來走走，怎麼那麼突然，不是說明天一早才回去？」他問。

「我連一晚也不想待了，哥突然出遠門，我跟娘纏了幾天要些銀票，娘又只會叨唸她能給的全給我了，她也沒了，哥嚴厲管著娘的錢，帳房也被交代不能給我這個大小姐——」她是愈說愈火大，「我在這裡就是個討人厭的，多留一晚做什麼？」

「好吧，那就回去。」潘世軒知道要是沒順妻子的意，她的火氣只會愈來愈大，偏偏他對她的耐性愈來愈少，兩人就愈吵愈多。

但他要走，她卻動也不動的直瞪著唐曉怡，「妳這死丫頭是沒見到本大小姐嗎？還是我嫁出去了，妳這丫頭也不必喊人了？」

她頭低低的欠身行禮，「大小姐。」

季語欣沒好氣的瞪著她，「抬頭。」

她深吸一口氣，抬頭直視。

季語欣討厭她的雙眸，可以說從她八歲時，第一次看到這丫頭時，就不喜歡她這雙超齡沉靜的眼眸，「奴才就是奴才，謹守自己的本分，要被本小姐發現妳勾引——」

「說什麼？！」潘世軒沒好氣的打斷她盛氣凌人的話，「有妳這天仙美人的妻子，還有妳常放在口中『我娘家哥哥豈是你惹得起的？』我哪來的熊心豹子膽敢看上她？」

他話裡的嘲諷，她怎麼聽不出來？但她還是驕縱的瞪他一眼，「你最好是。」再憤怒的看向唐曉怡，「總之，烏鴉就是烏鴉，別作鳳凰的蠢夢。」

她用袖就走。

潘世軒撇撇嘴角，還有些不捨的回頭看唐曉怡一眼，才不得不跟上前去。

誰要當鳳凰？何況季語欣那脾氣要跟她共事一夫，怎麼死的都不知道，她很想做鬼臉，但忍住了，待兩人身影走遠了，她也快步往燈火通明的竹林跑，但在竹林轉了一個多時辰，也沒見到老虎。

「真是的，我還特別做了菜，難道要自己吃嗎？」她失望的喃喃低語。

偏偏，前方的盛苑是禁區，她不能踏進一步……

她眼睛突然一亮，有了！她飛快的奔回廚房，拿了塊黑布包住微溫的瓦鍋，再度回到竹林內，打開黑布、瓦鍋蓋，她忍不住開心地笑了。

拿食物來引誘就行了，上回毛小孩不也是聞香而來？

雖然這鍋肉是用要丟棄的食材做的，但她學習廚藝多年，再加上重生前，可也是吃遍世界各大美食的天之驕女，腦袋加手藝，這一鍋肉味道極香，讓人聞了就垂涎三尺，相信那隻毛小孩應該不會錯過。

夜風輕拂，月光皎潔，她將瓦鍋放在一片較大的空地，自己再躲在竹林一隅，雙

手合十希望那窩香噴噴的好味道能吹得遠一點，吹進盛苑……

來了！竹林月影中，一陣窸窣窸窣的聲音響起，接著，一隻熟悉的黃色身影正緩緩走來，牠悄悄移到食物旁，頭部放低，琥珀色的眼睛小心翼翼的看著四周，鼻子微微抽動在嗅氣味。

「還真的聞香而來，果然是隻貪吃的毛小孩。」唐曉怡忍著興奮之情，慢慢的走出來。

是她？！居然敢批評他！而且，毛小孩指誰？他嗎？他直視著她。

唐曉怡慢慢的走到瓦鍋前，看著老虎似有疑問的瞅著她看，神情不太好，她不安的吞嚥了口水，「我說你毛小孩你不開心嗎？但，這代表親切。」

誰跟妳親切——我是主子，妳不過是個奴才！

她咬著下唇，看著老虎直勾勾的瞅著她看，「呃，你吃啊，你還記得我吧？冰糖肘子？」她試著表示友好，緩緩的蹲到瓦鍋前，指指鍋內，「這很好吃的，是我用油爆蒜頭，大火後再下牛腩翻炒，待肉變白，再加薑、蔥、醬油、水、酒一起炒勻，待香氣出來後，全放到砂鍋裡小火燜煮三個時辰才完成的，肉質有彈性又不會太軟，香氣四溢，有沒有？」天啊，真的好香，她都嚥口水了。

邊說邊自己吞口水？她簡直像個白痴，他嗤之以鼻。

「怎麼不吃？我可是提心吊膽偷煮的，我比你愛吃，但把口福留給你，你別浪費。」她急急的又說了，怕牠轉身就走，吃也不吃上一口。

他其實已讓志邦餵飽了，但這鍋肉聞起來真的很香——罷了，看她這麼有心、還這麼有膽量的分上，他就吃一些……

吃了！吃了！唐曉怡開心極了，瞧牠專注低頭吃肉，真的好可愛喔，她實在忍不住伸手去摸牠，毛茸茸的，好舒服，也好有感覺，好像回到她的獸醫時代……

她又摸他？！

他抬頭瞪她，還發出不悅的低咆聲。

她尷尬的收回手，而老虎還是老虎，吃完了就閃，沒有半點依依不捨。

但從這一天開始，唐曉怡的生活不再只有鍋碗瓢盆、柴米油鹽，還多了冒險跟刺激，她一次次的放餌餵食，雖然毛小孩總是很現實的大快朵頤就走，但她總是把握機會摸摸牠，跟牠說說話，也跟牠抱怨。

就在偷偷餵牠半個月後，她才慢半拍的想到一件事。

所以，這一天，她備的食物沒有繁複的烹調，調味料也沒加，沒想到，總是準時出現在竹林裡討吃的毛小孩吃了一口後，竟然兇巴巴的瞪著她。

誰要吃這沒味道的東西？！他抬頭瞪她。

「當然是你吃，你是老虎耶，理應吃生肉，不該吃烹煮過的熟食，但念在你被人豢養太久，咱們就一步一步來，這叫水煮肉，下回，我再弄個九分熟、七分熟，最後來個五分熟，總之，你得慢慢習慣吃生肉。」唐曉怡說得理直氣壯。

吃生肉？！她瘋了！他繼續瞪她。

「真不吃？可是，你應該回歸山林當你的山大王。」她同情的看著牠，「說來，爺有點不對，老虎哪能養在家裡啊！這叫虐待動物。」

多事！他嗤之以鼻。

「你不是嫌我多事吧？」唐曉怡跟牠相處半個月，已經將牠當親人、好友了，誰教她在這裡沒半個朋友，能有多寂寞就有多寂寞，「嘿，拿人手短、吃人嘴軟，你那什麼眼神？你是老虎，按理，你口中的美食就該是生肉，那是你的天性跟野性，哪天你回到山裡生活，你會餓死的，我真的是為你好，毛小孩。」

也許吧！不過，他沒興趣吃。這陣子願意讓她餵食，是沒想到她的廚藝極佳，遠比平時元志邦準備的佳餚更勝一籌，既然是白煮肉，就免了。

這一回，他沒吃，率性走了。

原以為第二日她會改進，沒想到，還是水煮肉，他當然不給面子。

接下來幾日，唐曉怡竟然全部準備生肉，還義正詞嚴的道：「天有不測風雲，人有旦夕禍福，老虎也有，像我——唉，反正我不會害你的。」

他看著感慨萬千的她，但可沒忽略她邊說邊伸手偷摸他的毛皮幾把。

不得不說她真的挺特別的，膽識過人，說話的語氣俏皮靈活，外表清秀，但一雙靈秀慧黠的黑白明眸卻相當動人，也許是這雙眼眸，讓清秀的外貌添了抹難以形容的吸引力。

但對她準備的沒煮熟的肉，他還是一樣視若無睹的走過去。

「毛小孩，你有沒有那麼不給面子！我可是特別替你留的，不然哪輪得到你吃，我比你更愛吃呢。」她說。

這一點倒是真的，當了她口中的毛小孩多日，她有時還會留一點給自己吃，小小口的咀嚼，延長吃的時間，再吃得乾乾淨淨，而且她心情不好時或生氣時，會氣呼呼的抱怨一大堆，但開始吃東西後，她就笑咪咪了。

「毛小孩，生氣也是一天，難過也是一天，快樂也是一天，只要還有東西可吃，就得感恩，還想什麼呢。」她說。

他覺得她很好笑，情緒這麼好安撫，他只聽過一醉解千愁，沒聽過一吃也能解萬愁。

此刻，夜已深，再加上入秋，氣溫涼了些，她聰明的坐在竹林的背風處，嘀嘀咕咕抱怨著這段日子，她最常抱怨的杜大娘——

「你說，在廚房裡當王，有必要這麼神氣嗎！」

她邊說邊將揣在袖子裡的肉包子拿出來，打開紙包，正要拿起來咬時，毛小孩的大頭靠近，舌頭一卷，沒了！

她難以置信的瞪著牠，「你居然搶了我的晚餐，你這毛小孩是土匪還是流氓？你的明明在這裡！」她用力的指指被牠忽略在一旁的瓷盤，上面還有她特別留給牠的水煮肉，「我加了鹽巴，也煮熟了，我妥協了，你不能捧個場嗎？老虎吃太多調味料的東西實在不好。」

到底是我要吃，還是妳要吃？

他搖搖頭，一腳還不爽的踩上瓷碟，不意外的，圓盤破了。

「完了，我要被扣工錢了，毛小孩你是抗議了吧，其實，我也知道你想吃我曾煮給你吃的冰糖肘子、紅燒牛腩、宮保雞丁、紹興醉雞……」說著說著，她又吞口水了，「老實說，也不是我不願再煮，這些都是用一些要廢棄的食材加加減減才做出來的，做的好不克難，除了食材，還得挑整理廚房的時間來做，分秒必爭，那代表的是，我得同時收拾跟烹煮……」

難怪！他愈吃愈不過癮，不成，一旦變回人形，他一定得好好交代廚房一番。

隨著一日一日，她的心事愈說愈多，他才發現府裡很多事他都不知情。

隨著秋意漸濃，他變身為虎已有月餘，依過去的經驗，這幾日，他應該會變回人形，所以他總是特別小心，就怕在她的面前變身。

畢竟，妻子那驚恐至極的臉龐，全身顫抖的樣子深植腦海，不知為何，他不想、極度不想這個丫頭在未來的某一天也以同樣的害怕神態看著自己……

這一日，從來不敢踏進盛苑的趙秀妍突然帶著丫鬟進入書房，臉上盡是掩不住的笑容，但在撞見元志邦身旁的大老虎時，她臉色刷地一白，身後的丫鬟更是嚇得直發抖。

老虎看了臉色蒼白的老夫人一眼，即邁開步伐往另一邊的門走去。

「老夫人，牠不傷人的。」元志邦真替主子難過，一旦化身成虎，能與主子相處的只有自己。

「我知道，只是牠畢竟是野獸……沒關係，只要紹威喜歡就好，」她笑咪咪的坐下，這才發現桌上就是一些有關茶葉、茶山等資料，元志邦連忙要收拾，但她搖搖頭，「皇上今兒叫貼身太監送來一道聖旨，紹威不在，我只好代為接旨了，你知道聖旨寫了什麼嗎？」

他打量著她，「看老夫人這麼高興，莫非是爺在兩個月前與皇上反應家族中多是老弱婦孺，男丁極少，」見老夫人臉上笑容更濃了，他便接著道：「但皇上卻一再重申未來若遇戰事，仍希望由爺帶兵征戰，難道，爺直言既從將軍晉升為王爺，希望皇上將人選放在其他人身上一事有好的結果了？」

說是「好的結果」，他卻無法確定這對爺來說真的是好事嗎？畢竟跟皇上請辭主帥之位也有半年多，不是爺畏懼上戰，而是，沒有馬匹能上的主帥抑或是變身成虎的主帥，如何領兵衝鋒陷陣？

「是，就是這事，皇上應允了，未來若真有異族侵犯，不必紹威披掛上陣，皇上已交代嚴將軍招訓新血，另外，皇上也允了紹威可以為家族生意忙碌，有事再行進宮，得以以家為重。」

趙秀妍愈說愈開心，接下來又談及兒子的婚事及延續香火等事後，又問：「你說紹威這一趟下江南與茶商談合作事項，都去月餘了還不回來？你也催催他。」

「是，老夫人，我等會兒就派人催去。」他恭敬的道。

趙秀妍滿意的在丫鬟的隨侍下走了。

老虎再度走向書房。

元志邦看著牠，「爺都聽見了？」見牠點頭，他又道：「盛世太平，皇上允了爺求的事，爺應該放心了。」

能放心嗎？琥珀色眼眸透著孤苦之色，一顆心更是百轉千迴，難以平靜。

「晚膳時間到了，爺最近吃的較少，我還交代廚房改變菜色，看能不能讓爺多吃點……」

元志邦後來說了什麼，他已沒在聽了，他想到在廚房裡受盡欺凌的小丫頭，不知為何？一想到她，沉重的心情突然輕鬆許多。

「去哪裡？爺，晚膳待會兒就有人送進來了。」

但老虎還是離開了，元志邦困惑的搔搔頭，是自己多心嗎？怎麼覺得爺最近老往外跑？

Crescent